



中外旧约章补编（清朝）

The Supplementation of the Old Treaties and Agreements
between China and Foreign Powers (Qing Dynasty)

上册

郭卫东 编

中华书局



中外旧约章补编 (清朝)

The Supplementation of the Old Treaties and Agreements
between China and Foreign Powers (Qing Dynasty)

上册

郭卫东 编



中华书局
ZHONGHUA BOOK COMPANY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外旧约章补编:清朝/郭卫东编. —北京:中华书局,2018.7
(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
ISBN 978-7-101-13041-6

I.中… II.郭… III.中外关系-双边条约-清朝
IV.D829.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000496 号

-
- | | |
|-------|---|
| 书 名 | 中外旧约章补编(清朝)(全二册) |
| 编 者 | 郭卫东 |
| 丛 书 名 | 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 |
| 责任编辑 | 齐浣心 |
| 出版发行 |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
| 印 刷 | 北京市白帆印务有限公司 |
| 版 次 | 2018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
2018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
| 规 格 | 开本/710×1000 毫米 1/16
印张 50¼ 插页 4 字数 760 千字 |
| 印 数 | 1-1500 册 |
| 国际书号 | ISBN 978-7-101-13041-6 |
| 定 价 | 168.00 元 |
-

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出版说明

后期资助项目是国家社科基金设立的一类重要项目,旨在鼓励广大社科研究者潜心治学,支持基础研究多出优秀成果。它是经过严格评审,从接近完成的科研成果中遴选立项的。为扩大后期资助项目的影响,更好地推动学术发展,促进成果转化,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按照“统一设计、统一标识、统一版式、形成系列”的总体要求,组织出版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成果。

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凡 例

一、清代是中国与外国全面交往的时代,是近代条约关系发生发展的时代。本书是王铁崖《中外旧约章汇编》的补编,凡该书中已收录的约章,本书不再收录。又,王铁崖《中外旧约章汇编》分清代和中华民国两个时段,而本补编仅以清代(即从清朝建立至1912年1月1日中华民国成立)为限,补录其所未载约章,故名之曰《中外旧约章补编(清朝)》。

二、本书所收录的“约章”,包含条约和章程两个类别:(一)条约。一般而言,广义的条约包括:条约(treaty)、规约(statute)、盟约(covenant, pact)、专约(convention)、公约(convention)、协议(agreement)、议定书(protocol)、临时协议(interim agreement)、谅解备忘录(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补充协议(supplementary arrangement)、在互换照会等基础上形成的换文(exchange of notes)等等。这些条约形式在清朝均有。需要说明的是,关于清政府参加的各类国际公约,凡王铁崖《中外旧约章汇编》未收录的,因其是近代中外条约关系中不可或缺的部分,影响深远,故一并收录。(二)除了上述中外政府之间正式缔结的条约外,本书还收录了中国有关方面与外国企业、公司及法人代表等缔定的比较重要的各类章程、合同、约定及协议。严格说来,此类章程、合同等并不属于国际条约的范围,但在鸦片战争后的晚清社会,此类文件却往往具有与条约同等的效力,也是列强侵夺中国权益的重要和常见的手段,内容则涉及中外缔订国之间的外交、军事、工商、经贸、文教等关系。故本书将这些文件一并收录。需要说明的是,清朝初年台湾郑氏政权与荷兰、英国签订的约章,也发生在清史时段内,且与台湾回归祖国和清朝历史息息相关,故本书也加以辑补。

三、本补编包括凡例、目录、正文和附录。凡例是关于本补编相关编纂事项的说明。目录为便于查阅检索之用。正文为约章内容的汇示,其中包括约章名称(同时标注与约国,如“中俄”等;如与多国互定约章则标注“中外”字样等),签约时间地点,以及约章内容。页下附有注释,列举文献出处,并对某些约章内容中出现的中外文本不一、条款差异等现象予以解释

说明。最后的附录则为“旧约章分国表”。另有“参考文献”。

四、本补编约章的编排顺序以其订立时间为序。在正文中,每个约章均以清代年号和夏历纪年为主,同时标注公元纪年,如同治九年五月二十三日(1870年6月21日)。一般而言,订立时间系指约章签字日期。若该约章没有准确的签字日期,比如说以照会形式确立的约章,则以最主要的照会(或往来照会并立)作为订立时间;若该约章的签字日期未能查明,则以相关重要日期(换约日期、批准日期或施行日期等)为序,并在注释里予以说明。约章只有年份无月日者,则放在该年之末;约章只有年月无日期者,则排在该年月之末。约章签字地点以清朝当时的地名为准,一般“省”、“县”字样省略。

五、若干约章类别辑补的处理方式。对正约之外另有附约的情况,采取两种处理方式:其一,与正约同时订立或内容密切相关的,不单列,与正约一并出现;其二,未与正约同时订立或正约、附约内容相对各自独立的,则单独罗列。两种处理方式均在文中予以说明。

六、有关征引文献的处理和说明。若约章文本之间无差异,又常见于各类约章汇编的,不专列,而在书后“参考文献”呈现。若文本上有差异,或是在各类常见的约章汇编中未列的约章,则在相应约章的注释中予以注明。约章出自原始档册者,由编者实施整理;若该约章存在标点和简化处理方面的讹误之处,则进行订正。

七、附录“旧约章分国表”中,将正表和附表中的约章统一按国别分类,两个以上缔约国的约章称为“多国”;而与各国互订的约章称为“外国”。其排序原则是:按照与该国的第一件约章的时间来确定国别先后排序(如1662年中荷签订第一件约章《台湾媾和条约》,而1672年中英签订第一件约章《东印度公司与台湾通商条约》,那么,荷兰排序在英国之前);与多个国家共同签订的约章排序在国别条约之后;与各国互订的约章排序在最后。

目 录

凡 例	1
中荷《台湾媾和条约》	1
中荷《清荷协约》	3
中英《东印度公司与台湾通商条约》	4
中英《东印度公司与台湾通商补充协定》	6
中英《广州停战协定》	7
中法《天主教在华弛禁照会》	8
中法《上海设立法国租界换文》	9
中英《香港交解华人逃犯章程》	10
中外《上海海关协议》	11
中外《引航章程》	14
中英《永租九龙司章程》	15
中法《议租广州地基建复天主教堂合约》	16
中英《汉口租界条款》	18
中外《津关各国商船进口下货章程》	20
中外《游历传教查验印照并无约各国不准给照申明》	22
中法《上海法租界拓界章程》	23
中法《续议印花布加长纳税章程》	25
中法《保护教民章程》	27
中法《议租广州地基建复天主教堂续约》	29
中英《现议轮船章程》	31
中法《江西教案议结条款》	35
中英《阿思本舰队变价归还合同》	36
中外《洋商请照入内地摘要章程》	37
中法《陕西保护教士条约》	38

中英《英商在台湾采办樟脑条款》·····	39
中法《天津教案往来照会》·····	41
中外《福州港停泊轮船章程》·····	43
中外《厦门口停泊轮船章程》·····	46
中外《汕头口停泊轮船章程》·····	48
中外《上海口停泊轮船章程》·····	50
中丹《买回福建省厦电线合同》·····	53
中法《黔江教案议单》·····	57
中丹《买回马尾电线合同》·····	58
中丹《委托丹麦北路电报公司代管马尾电线合同》·····	59
中英《矿师马立师雇佣合同》·····	60
中丹《省厦电线续立条款》·····	62
中美《旗昌轮船公司财产售予招商局合同》·····	64
中英《矿师雇佣合同》·····	68
中外《议定租界洋货免厘及存票改限章程》·····	73
中外《海河行船泊船章程》·····	74
中法《四川江北厅教案结案合同》·····	76
中法《四川涪州教案结案合同》·····	77
中法《四川江北厅涪州教案善后章程》·····	78
中英《轮船招商局与太古公司长江水脚合约》·····	80
中德《订购克鹿卜十二生特炮合同》·····	81
中古《优待华人条约》·····	83
中德《伏尔铿厂造钢雷艇合同》·····	84
中法《四川江北厅教案议结续合同》·····	85
中丹《电报交涉事宜条款》·····	86
中朝《商定借银合同》·····	87
中英《轮船招商局、太古洋行、怡和洋行订明合走轮船往来上海、 烟台、天津等处合同》·····	89
中法《新议云南民教交涉条款》·····	93
中朝《轮船往来上海朝鲜公道合约章程》·····	95
中朝《轮船往来上海朝鲜合约章程续约》·····	97

中、丹、英《渔团保护水线条款》	98
中朝《改订贸易章程》	100
中朝《仁川口华商地界章程》	102
中朝《会拟釜山华商地界章程》	105
中、英、美《怡和、太古、旗昌代招商局承办漕运合同》	108
中美《轮船招商局产售与旗昌洋行契约》	109
中德《泰来洋行购炮合同》	117
中朝《仁川济物浦各国租界章程》	119
中朝《元山港进口米谷免税换文》	123
中丹《安设琼雷海线合同》	125
中、英、美《怡和、太古、旗昌洋行与盘记合约》	127
中德《地亚士洋行定购军火合同》	128
中英《汇丰银行借兵债合同》	129
中英《汇丰银行续借兵债合同》	132
中英《轮船招商局向汇丰银行借款合同》	135
中美《轮船招商局向旗昌洋行购回局产契约》	138
中美《轮船招商局与旗昌续订局产换旗过户合约》	146
中丹《中国电报局雇洋匠合同》	148
中法《天津法工局修路修码头合同》	152
中朝《兵船来往上下章程》	153
中葡《拟议条约》	154
中葡《续订洋药专条》	155
中英《购办台厦水线合同》	157
中英《粤海关与汇丰银行借款合同》	161
中英《汇丰银行为中国政府募债书》	167
中法《重庆教案赔款合同》	168
中朝《续立釜山设立电线合同》	170
中美《中国电报公司与美国传声公司会立合同》	171
中俄《珲春接线简明条约》	172
中法《中国铁路公司于天津法租界内建桥合同》	174
中朝《红参免税照会》	175

中外《航海避碰章程凡例》	176
中法《广西中越东路立界图约》	185
中英《轮船招商局、太古洋行轮船合走上海至宁波齐价合同》	187
中英《轮船招商局、太古洋行、怡和洋行轮船合走上海至汉口齐价 合同》	190
中英《轮船招商局、太古洋行、怡和洋行轮船合走上海、烟台、天津 等处齐价合同》	194
中英《轮船招商局、太古洋行、怡和洋行轮船齐价合同》	198
中英《轮船招商局、怡和洋行轮船合走福州条款》	201
中德《信义洋行代购枪炮合同》	202
中俄《边界陆路电线相接条约》	203
中朝《贷款合同》	206
中英《轮船招商局、太古洋行、怡和洋行会同水脚约章》	208
中朝《续订贷款合同》	209
中朝《约订购造浅水小火轮船条规》	211
中英《轮船招商局与太古洋行齐价合同》	213
中英《招商局与怡和洋行恢复福州代各行合同议定书》	215
中英《轮船招商局、太古洋行、怡和洋行合并广丰长江小轮船章程》 ...	216
中英《轮船招商局、太古洋行、怡和洋行与广丰公司合同》	218
中英《轮船招商局、太古洋行、怡和洋行与益利船东合同》	220
中英《轮船招商局、太古洋行、怡和洋行与麦边洋行合同》	222
中德《轮船招商局售船换旗密约》	224
中德《轮船招商局与礼和洋行换旗密约》	226
中德《信义洋行承购军械运保合同》	228
中日《威海降约》	230
中德《地亚士洋行代购无烟药枪弹合同》	232
中英《改订克萨借款合同》	234
中德《京西月岩寺煤矿开采合同》	239
中法《湖北长阳煤矿合同》	242
中法《湖北长阳煤矿代雇洋员合同》	244
中法《中越边界立界纪要》	246

中法《汉口租界租约》	249
中瑞《中国遵照邮政公会定章粘贴信票通咨》	251
中英《新议英拓天津租界章程》	252
中英《撤销安设厦门南台水线办法合同》	254
中比《京汉铁路借款续订办理章程》	255
中、英、意《山西矿务借款合同》	256
中美《茂生洋行军品定购合同》	257
中美《中国铁路总公司订请美国铁路总工程师司合同》	259
中美《粤汉铁路借款合同另约一款》	261
中、俄、英《划分山西路矿范围合同》	262
中日《汉口日本租界条款》	263
中法《保定天主堂互换合同》	266
中英《汉口英国新增租界条款》	267
中外《矿务铁路公共章程》	269
中俄《改订华俄合股瑗珲商号煤矿合同》	272
中德《萍乡煤矿借款合同》	274
中英《路透局试办新闻报务暂定章程》	277
中德《山东沂属教案议结合同》	278
中日《天津日租界各段地价条约》	280
中外《海牙国际和平会议最后文件》	282
中外《和平解决国际争端海牙公约》	289
中外《海牙陆战法规和习惯公约》	298
中外《关于 1864 年日内瓦公约原则适用于海战的公约》	307
中外《禁止从气球上或其他新的类似方法投掷投射物和爆炸物 宣言》	310
中外《禁止使用专用于散布窒息性或有毒气体的投射物宣言》	312
中外《禁止使用在人体内易于膨胀或变扁的投射物,如外壳坚硬 而未能全部包住弹心或外壳上刻有裂纹的子弹的宣言》	313
中德《买回北京西山通义天利煤窑字据》	315
中美《开办吉林天宝山矿务合同》	316
中日《煤铁互售续订条款》	318

中外《福建互保协定》	319
中英《开平矿务总局产业移交合同》	321
中英《湖广总督与汇丰银行借款合同》	327
中日《续订大冶矿石合同》	330
中俄《天津租界条款》	332
中法《衡州教案议结草约》	333
中俄《开办吉林矿山草约》	335
中法《浙江衢州教案议结草约》	337
中英《开平矿务有限公司新订试办章程》	339
中法《湖北襄阳议结天主教教案合同》	342
中俄《公同踩看天津租界地界条款》	344
中外《京畿教堂赔款清单》	346
中外《鄂托克等旗教案条约》	347
中德《拓广天津租界合同》	350
中外《直隶宣化议结天主教教案合同》	352
中英《耶稣教自立会议结山西教案合同》	354
中英《耶稣教自立会议结寿阳教案合同》	356
中英《耶稣教内地会议结山西教案合同》	357
中俄《新订开办吉林金矿草约》	359
中俄《黑龙江金矿合同》	361
中法《天主教山西教案议结合同》	363
中意《山西教案议结合同》	365
中英《山西耶稣教内地会与洋务局续议教案合同》	367
中俄《黑龙江矿务草约》	370
中俄《抚顺千台山煤矿合同》	372
中法《办结塔拉特旗教案草约》	374
中外《湖北蕲州议结天主教教案合同》	376
中英《淞沪铁路借款合同》	378
中美《宣道会山西教案议结合同》	380
中意《山西天主教教案赔款全清合同》	382
中德《山东矿务章程》	384

中外《筹办矿务章程》	388
中法《朝阳教案续订合同》	391
中法《黑龙江省教案赔款合同》	393
中法《南阳教案议结条约》	394
中俄《奉天五湖嘴西界煤矿合同》	396
中德《闽省订购军火续合同》	398
中、法、比《四子郡王旗教案合同》	401
中英《河南道口至宁郭驿运矿支路章程》	403
中英《眉州教案赔款合同》	406
中法《吉省天主教案议结合同》	408
中美《新订开办吉林天宝山章程》	409
中德《济宁州义学章程》	412
中意《商允让还令德堂合同》	414
中英《射洪教案议结合同》	416
中美《吉林天宝山添议条约》	417
中法《奉天省天主教案议赔合同》	418
中法《奉天省被害天主教外国教士贞女议赔合同》	420
中法《山西省口外六厅教案善后合同》	422
中英《推广天津租界约款》	424
中英《西江添开轮船搭客埠头试办章程》	426
中英《吉省耶稣教案议结合同》	427
中美《议结美以美会耶稣教案条约》	429
中日《大东、戴生昌、招商局小轮公司协定》	432
中英《四川华英合办金类矿产章程》	436
中英《合办四川煤油矿务规条》	441
中意《浙江矿务借款章程》	444
中、法、比《准格尔旗庚子教案抚恤合同》	447
中俄《辽阳尾明山煤矿合同》	449
中俄《合办奉天义胜鑫矿务公司合同》	451
中加《仁寿教案议结合同》	453
中俄《合办吉林矿务草约》	454

中德《合办井陘煤矿正合同》	456
中日《北洋向三井、大仓洋行购买枪炮合同》	458
中法《福州船政遴选洋员简明约章》	463
中日《汉阳铁政局借款合同》	467
中韩《临江被韩兵越界滋扰议定赔结章程》	468
中日《潮汕铁路借约》	470
中俄《展购铁路各站附近地亩合同》	472
中外《矿务暂定章程》	474
中日《包筑潮汕铁路合同》	479
中德《青岛行驶小轮章程》	481
中外《日内瓦红十字会公约》	482
中比《达拉特旗教案赔款合同》	486
中比《达拉特旗教案以土地抵赔款合同》	489
中英《四川江北厅矿章合同》	493
中外《红十字会船免税公约》	496
中英《浙江贷款开矿合同》	498
中外《西江通商行船修改章程》	499
中外《江门关商船进出起下货物条款》	503
中英《设办山西熔化厂并山西铁矿合同》	506
中英《闽省向汇丰银行借款合同》	508
中外《罗马万国农业会公约》	510
中德《豫省向克虏伯厂定购快炮合同》	512
中法《三盛公教案赔款议结合同》	515
中比《绥远定购过山快炮合同》	516
中德《绥远购买枪支合同》	518
中外《海船免碰章程新增引水轮船悬灯新章》	522
中外《海船免碰章程新增渔船应用灯号新章》	523
中比《甘肃延订洋员开采石油矿产制造油烛糖酒合同》	525
中日《招商内河轮船公司、大东汽船株式会社、戴生昌轮船局协定》	528
中法《巴塘教案议结赔款合同》	531
中日《湖北汉阳铁厂向三井洋行借款合同》	533

中意《天津租界与铁路毗连地段互易合同》	535
中外《拟定小轮倾弃煤渣章程》	536
中外《万国邮会修订章程》	537
中法《南昌教案议结合同》	551
中、美、瑞《达拉特旗教案议订合同》	553
中外《修订日内瓦红十字会公约文件》	555
中外《关于改善战地武装部队伤者境遇的公约》	556
中法《维西教案议结恤款合同》	562
中日《湖北善后总局向正金银行借款合同》	564
中日《合办吉林天宝山矿合同》	566
中德《专办杭沪铁路草合同》	568
中德《订购克鹿炮厂枪支弹药合同》	569
中英《办理广州九龙铁路合同》	571
中日《江西铁路借款契约》	575
中德《黑龙江省向礼和、信义洋行订购炮械弹药合同》	580
中德《黑龙江省向泰来洋行订购子弹合同》	582
中日《萍乡煤矿借款合同》	584
中美《山东招远平度矿务合同》	586
中比《天津万国桥管理合同》	593
中英《平远金矿条款》	595
中日《湖北官钱局借款合同》	598
中外《国际和平会议最后文件》	600
中外《和平解决国际争端公约》	611
中外《限制使用武力以索偿契约债务公约》	627
中外《关于战争开始的公约》	629
中外《关于陆战法规和习惯的公约》	631
中外《关于中立国家和人民在陆战时的权利和义务公约》	642
中外《关于战争开始时敌国商船地位公约》	647
中外《关于商船改装为军舰公约》	650
中外《关于敷设自动触发水雷公约》	653
中外《关于战时海军轰击公约》	656

中外《关于日内瓦公约原则适用于海战的公约》	659
中外《关于对海战中行使拿捕权的某些限制的公约》	665
中外《关于中立国在海战中的权利和义务公约》	668
中外《禁止自气球上放掷炸弹及炸裂品声明》	674
中、英、美《赣州、南康耶稣教案议结合同》	676
中俄《莫勒密地方耶字界碑移回原处照会》	679
中、英、美《南康耶稣教案议恤条款》	680
中日《大冶铁矿局借款合同》	682
中葡《澳门禁运军火新章》	683
中日《汉冶萍公司借款合同》	684
中日《湖北善后局借款合同》	686
中日《汉阳铁厂订购钢条合同》	687
中日《订购汉阳铁厂焦炭合同》	689
中日《汉冶萍公司借款续合同》	690
中日《添购汉阳铁厂生铁合同》	692
中日《订购汉阳铁厂生铁合同》	693
中英《福公司河南矿务专条及续约》	694
中英《鄂省新政借款合同》	696
中法《滇越铁路公司煤炭章程》	698
中美《订购汉冶萍公司生铁合同》	699
中美《汉冶萍公司租船合同》	702
中美《议订汉冶萍公司生铁及铁矿石合同》	705
中、俄、法《汉冶萍公司借款合同》	706
中法《滇越民人过界发给护照准单简章》	710
中日《洛潼铁路借款合同》	712
中日《东三省总督借款合同》	714
中日《东三省借款合同》	716
中日《邮传部、度支部借款合同》	718
中俄《修订松花江航税条款》	719
中日《汉冶萍公司借款合同》	720
中日《邮传部、度支部续借款合同》	722

中荷《台湾媾和条约》^①

顺治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1662年2月1日)^②

台湾

由一方为自一六六一年五月一日到一六六二年二月一日围攻福尔摩沙的热兰遮城^③的大明招讨大将军国姓殿下,另一方为荷兰国该城长官菲特烈揆一及其议员们,所订立的条约条款如下:

1. 双方都要把所造成的一切仇恨遗忘。

2. 热兰遮城及其城外的工事、大炮及其他武器,粮食、商品、货币及所有其他物品,凡属于公司的都要交给国姓爷。

3. 米、面包、葡萄酒、烧酒、肉、咸肉、油、醋、绳子、帆布、沥青、柏油、锚、火药、子弹、火绳及其他物品,凡所有被包围者从此地到巴达维亚的航程中所必需者,上述长官及议员们得以自上述公司的物品中,毫无阻碍地装进在泊船处及海边的荷兰联合东印度公司的船。

4. 属于在福尔摩沙这城堡里的,以及在这战争中被带去其他地方的荷兰政府特殊人物的所有动产,经国姓爷的授权者检验之后,得以毫无短缺地装进上述的船。

5. 除了上述物品之外,那二十八位众议会的议员们,每位得以带走二百个两盾半银币;此外有二十个人,即已婚的、单位主管及比较重要的人,得以合计带走一千个两盾半银币。

6. 军人经过检查之后,可以带走他们的全部物品及货币,并依我们的习俗,全副武装,举着打开的旗子、燃着火绳、子弹上膛,打着鼓出去上船。

7. 福尔摩沙的中国人之中还有人向公司负债的,他们负债的金额和原

① 原件藏荷兰海牙档案馆(Algemeen Rijksarchief),转引自江树生译,黄永松发行:《郑成功与荷兰人的缔和条约,1662》,台北汉声杂志社,1992年。

② 据考证,1662年2月1日是双方开始停火谈判的日期,条约的签订日期是2月10日。参见杨彦杰:《荷据时代台湾史》,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2000年,第291页。

③ “热兰遮城”(Fort Zeelandia),位于台湾大员岛北端。